

郑州市人民政府文件

郑政文〔2017〕181号

郑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郑州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：

为做好郑州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，市政府决定成立郑州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。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郑州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李喜安 副市长

副组长：冯卫平 市政府副秘书长

周 铭 市物价局局长

张胜利 市水务局局长

成 员：李福科 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
袁启发 市财政局副调研员
王为民 市物价局副局长
孙书河 市水务局调研员
董 锐 市农委副主任
王 敏 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物价局，周铭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孙书河同志、王为民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。

二、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

市发展改革委：负责落实下达投资计划，推进完善农田水利配套工程建设。

市财政局：负责筹措资金，建立农业用水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，会同有关部门加强资金监管。

市物价局：负责农业供水成本监审、核定批复用水价格、分类分档水价机制建设。

市水务局：负责水价改革选区、建立健全用水定额标准、水权确认、供水成本测算、资金监管、指导农民用水合作组织开展有关工作等。

市农委：负责重点推广农业节水技术和农业种植结构调整。

市国土资源局：负责土地整治项目相关工作。

2017年9月27日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郑州警备区。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市政协办公厅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17年9月27日印发

